

# 2024 年全国民用运输机场生产统计公报

中国民用航空局

## 一、运输机场和通航城市

2024 年，我国境内运输机场（港澳台地区数据另行统计，下同）共有 263 个，其中定期航班通航运输机场 262 个，定期航班通航城市（或地区）258 个。

年内定期航班新通航运输机场有：河北邢台褡裢机场、新疆奇台江布拉克机场、新疆和静巴音布鲁克机场、黑龙江绥芬河东宁机场等。年内定期航班新通航的城市（或地区）有：河北邢台、新疆奇台、新疆和静、黑龙江绥芬河。

## 二、主要生产指标

2024 年我国民用运输机场完成旅客吞吐量 145951.8 万人次，较上年增长 15.9%，较 2019 年增长 8.0%。分航线看，国内航线完成 136023.8 万人次，较上年增长 12.2%，较 2019 年增长 12.2%（其中港澳台航线完成 1889.6 万人次，较上年增长 38.8%，恢复到 2019 年的 67.9%）；国际航线完成 9927.9 万人次，较上年增长 109.8%，恢复到 2019 年的 71.2%。

完成货邮吞吐量 2006.2 万吨，较上年增长 19.2%，较 2019 年增长 17.3%。分航线看，国内航线完成 1130.6 万吨，较上年增长 16.8%，较 2019 年增长 6.2%（其中港澳台航线完成 85.1 万吨，较上年增长 6.4%，恢复到 2019 年的 90.1%）；国际航线完成 875.6 万吨，较上年增长 22.4%，较 2019 年增长 35.6%。

完成飞机起降 1240.0 万架次，较上年增长 5.9%，较 2019 年增长 6.3%（其中运输架次为 1059.4 万架次，较上年增长 8.0%，较 2019 年增长 7.4%）。分航线看，国内航线完成 1162.6 万架次，较上年增长 3.2%，较 2019 年增长 9.0%（其中港澳台航线完成 13.7 万架次，较上年增长 29.5%，恢复到 2019 年的 70.0%）；国际航线完成 77.5 万架次，较上年增长 73.3%，恢复到 2019 年的 77.8%。

### **三、旅客吞吐量分布**

各运输机场中，年旅客吞吐量 1000 万人以上的运输机场有 40 个，较上年净增加 2 个（新增石家庄正定机场、无锡硕放机场），完成旅客吞吐量占全部境内运输机场旅客吞吐量的 83.4%，占比较上年上升 2.1 个百分点；从同比增速看，增幅在 20% 以上的运输机场有 7 个，增幅在 10%-20% 之间的有 26 个，增幅在 0-10% 之间的有 6 个，增幅为负的有 1 个。北京、上海和广州三大城市运输机场旅客吞吐量占全部境内运输机场旅客吞吐量的 21.8%，占比较上年上升 1.7 个百分点。年旅客吞吐量 200-1000 万人运输机场有 37 个，较上年增加 1 个，完成旅客吞吐量占全部境内运输机场旅客吞吐量的 10.4%，占比较上年下降 1.3 个百分点；从同比增速看，增幅在 20% 以上的运输机场有 6 个，增幅在 10%-20% 之间的有 17 个，增幅在 0-10% 之间的有 13 个，增幅为负的有 1 个。年旅客吞吐量 200 万人以下的运输机场有 186 个，较上年增加 1 个，完成旅客吞吐量占全部境内运输机场旅客吞吐量的 6.2%，占比较上年下降 0.8 个百分点。

国际航空枢纽完成旅客吞吐量 66116.7 万人次，较上年增长

19.3%; 区域枢纽完成旅客吞吐量 56034.0 万人次, 较上年增长 13.4%; 非枢纽机场完成旅客吞吐量 23801.1 万人次, 较上年增长 12.5%。

京津冀机场群完成旅客吞吐量 15056.7 万人次, 较上年增长 22.5%; 长三角机场群完成旅客吞吐量 28776.2 万人次, 较上年增长 19.5%; 粤港澳大湾区机场群珠三角九市完成旅客吞吐量 15501.8 万人次, 较上年增长 18.3%; 成渝机场群完成旅客吞吐量 14717.3 万人次, 较上年增长 13.0%。

国内各地区旅客吞吐量的分布情况是: 华北地区占 13.8%, 较上年提高 0.5 个百分点; 东北地区占 6.4%, 与上年持平; 华东地区占 28.9%, 较上年提高 0.6 个百分点; 中南地区占 23.9%, 较上年下降 0.4 个百分点; 西南地区占 17.6%, 较上年下降 0.6 个百分点; 西北地区占 6.1%, 较上年下降 0.2 个百分点; 新疆地区占 3.3%, 较上年提高 0.1 个百分点。

各省(区、市)旅客吞吐量较上年普遍增长, 其中, 增幅在 20% 以上的省(区、市)有 2 个, 增幅在 10%-20% 之间的有 22 个, 增幅在 10% 以内的有 7 个。

**表 1 各省(区、市)旅客吞吐量及增速**

省份	排名	旅客吞吐量(万人)			省份	排名	旅客吞吐量(万人)		
		2024 年	2023 年	增减%			2024 年	2023 年	增减%
全国合计		145951.8	125976.6	15.9	湖南	16	3673.4	3211.1	14.4
广东	1	16720.4	14141	18.2	河南	17	3106.5	2788.3	11.4
上海	2	12473.1	9696.9	28.6	内蒙古	18	2981.2	2601.3	14.6
北京	3	11680.8	9229.0	26.6	黑龙江	19	2872.0	2525.4	13.7
四川	4	9983.5	8708.0	14.6	贵州	20	2793.3	2487.3	12.3
浙江	5	8453.3	7402.6	14.2	广西	21	2435.3	2322.6	4.9
云南	6	7144.0	6399.8	11.6	山西	22	2098.2	1828.6	14.7
山东	7	6486.1	5582.9	16.2	甘肃	23	2073.2	1872.4	10.7

省份	排名	旅客吞吐量（万人）			省份	排名	旅客吞吐量（万人）		
		2024年	2023年	增减%			2024年	2023年	增减%
江苏	8	6258.7	5482.1	14.2	吉林	24	2066.5	1783.2	15.9
福建	9	5277.2	4478.3	17.8	天津	25	2006.4	1847.3	8.6
陕西	10	5107.9	4493.7	13.7	江西	26	1603.9	1499.0	7.0
重庆	11	4991.9	4589.1	8.8	安徽	27	1591.1	1489.0	6.9
海南	12	4936.6	4712.5	4.8	河北	28	1369.5	1217.6	12.5
新疆	13	4854.4	4095.2	18.5	宁夏	29	935.4	803.3	16.4
辽宁	14	4392.0	3751.2	17.1	青海	30	801.1	789.1	1.5
湖北	15	4024.1	3459.2	16.3	西藏	31	760.9	689.7	10.3

#### 四、 货邮吞吐量分布

各运输机场中，年货邮吞吐量 10 万吨以上的运输机场有 34 个，较上年增加 3 个，完成货邮吞吐量占全部境内运输机场货邮吞吐量的 93.0%，占比较上年上升 1.9 个百分点；从同比增速看，增幅在 20% 以上的运输机场有 10 个，增幅在 10%-20% 之间的有 10 个，增幅在 0-10% 之间的有 12 个，增幅为负的有 2 个。北京、上海和广州三大城市运输机场货邮吞吐量占全部境内运输机场货邮吞吐量的 41.7%，占比较上年下降 1.1 个百分点。年货邮吞吐量 1 万吨-10 万吨之间的运输机场有 33 个，较上年增加 1 个，完成货邮吞吐量占全部境内运输机场货邮吞吐量的 6.0%，占比较上年下降 1.7 个百分点；从同比增速看，增幅在 20% 以上的运输机场有 13 个，增幅在 10%-20% 之间的有 11 个，增幅在 0-10% 之间的有 6 个，增幅为负的有 3 个。年货邮吞吐量 1 万吨以下的运输机场有 196 个，与上年持平，完成货邮吞吐量占全部境内运输机场货邮吞吐量的 1.1%，占比较上年下降 0.2 个百分点。

国际航空枢纽完成货邮吞吐量 1278.9 万吨，较上年增长 17.8%；区域枢纽完成货邮吞吐量 541.1 万吨，较上年增长 10.4%；非枢纽机

场完成货邮吞吐量 186.2 万吨，较上年增长 73.6%。

京津冀机场群完成货邮吞吐量 197.8 万吨，较上年增长 27.6%；长三角机场群完成货邮吞吐量 616.1 万吨，较上年增长 8.7%；粤港澳大湾区机场群珠三角九市完成货邮吞吐量 430.7 万吨，较上年增长 17.2%；成渝机场群完成货邮吞吐量 152.2 万吨，较上年增长 28.4%。

国内各地区货邮吞吐量的分布情况是：华北地区占 10.7%，较上年提高 0.7 个百分点；东北地区占 3.2%，较上年下降 0.3 个百分点；华东地区占 36.7%，较上年下降 3.3 个百分点；中南地区占 34.8%，较上年提高 2.5 个百分点；西南地区占 10.7%，较上年提高 0.3 个百分点；西北地区占 2.4%，较上年下降 0.2 个百分点；新疆地区占 1.5%，较上年提高 0.3 个百分点。

各省（区、市）货邮吞吐量与上年相比，增幅在 20% 以上的省（区、市）有 8 个，增幅在 10%-20% 之间的有 15 个，增幅在 0-10% 之间的有 7 个，增幅为负的有 1 个。

**表 2 各省（区、市）货邮吞吐量及增速**

省份	排名	货邮吞吐量（万吨）			省份	排名	货邮吞吐量（万吨）		
		2024 年	2023 年	增减%			2024 年	2023 年	增减%
全国合计		2006.2	1683.3	19.2	新疆	16	30.1	20.5	47.1
广东	1	434.9	371.2	17.2	广西	17	23.5	21.6	8.6
上海	2	420.6	380.3	10.6	湖南	18	20.0	17.7	12.9
北京	3	177.0	136.0	30.1	安徽	19	16.2	14.1	15.6
浙江	4	107.3	108.8	-1.4	黑龙江	20	14.8	13.7	8.1
湖北	5	106.4	46.3	130.0	天津	21	13.7	12.7	8.3
四川	6	105.3	79.8	31.9	贵州	22	11.1	9.6	15.5
河南	7	82.7	60.9	35.7	吉林	23	10.2	9.5	7.1
江苏	8	71.9	63.7	13.0	甘肃	24	9.1	7.9	15.3
山东	9	57.3	53.4	7.3	内蒙古	25	9.0	7.4	20.8
福建	10	55.5	47.2	17.5	山西	26	7.6	6.0	25.6
重庆	11	47.0	38.9	20.9	江西	27	7.3	6.6	11.1

省份	排名	货邮吞吐量（万吨）			省份	排名	货邮吞吐量（万吨）		
		2024年	2023年	增减%			2024年	2023年	增减%
云南	12	45.6	40.8	11.7	河北	28	7.1	6.3	12.4
辽宁	13	39.1	35.0	11.5	西藏	29	5.2	4.7	9.9
海南	14	31.4	27.2	15.3	宁夏	30	4.7	4.1	14.3
陕西	15	30.6	27.9	9.5	青海	31	4.1	3.4	19.2

## 附件：2024年全国民用运输机场吞吐量排名

注：

[1]本公报中旅客吞吐量、货邮吞吐量、起降架次、运输起降架次的增速为实际增速，与四舍五入后以万人、万吨、万架次计算的增速可能存在微小偏差。

[2]国际航空枢纽、区域枢纽的范围参考《国家发展改革委 民航局关于印发全国民用运输机场布局规划的通知》（发改基础〔2017〕290号），国际航空枢纽包括北京、上海、广州、成都、深圳、昆明、西安、重庆、乌鲁木齐、哈尔滨等，区域枢纽包括天津、石家庄、太原、呼和浩特、大连、沈阳、长春、杭州、厦门、南京、青岛、福州、济南、南昌、温州、宁波、合肥、南宁、桂林、海口、三亚、郑州、武汉、长沙、贵阳、拉萨、兰州、西宁、银川等，非枢纽机场为国际航空枢纽和区域枢纽之外的其他运输机场。

[3]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2019年12月1日印发的《长江三角洲区域一体化发展规划纲要》，本公报中的长三角机场群为上海市、江苏省、浙江省、安徽省辖区内所有运输机场。

[4]本公报中旅客吞吐量、货邮吞吐量分布，因四舍五入原因占比合计可能与100%存在微小偏差。